

证券代码：300262

证券简称：巴安水务

公告编号：2015-098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取消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5年6月30日对外发布《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033):公司控股股东张春霖与境内自然人卜培荣和金晔分别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,控股股东张春霖拟通过协议方式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,占公司总股本的6%。2015年7月2日,张春霖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交了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,披露了由前述股份转让将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张春霖的通知:《股份转让协议》签订后,因卜培荣和金晔两人的个人财务规划出现调整,约定的股份交割条件未能达成,该等协议转让中涉及的股份并未进行交割。后经各方友好商定,解除《股份转让协议》,取消上述协议转让事项。

鉴于上述协议转让实际并未进行股份交割,截至2015年12月23日收盘时间,张春霖持有186,267,396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49.87%,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,上述协议转让的取消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实质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2月24日